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所作出的重大部署,省政府最近在南京召开全省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全省各级各有关部门统一认识,加强领导,周密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的重大决策,积极推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各级各部门一定要从全局的高度,全面贯彻落实好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精神,切实打好这一攻坚战。

粮食是特殊重要的商品,粮食生产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全局,是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物质保障。近几年,我省(包括全国)粮食生产连年丰收,总产连续两年超历史最高水平,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也取得了一定进展,为全省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必须看到,现行的粮食流通体制仍存在着许多问题:粮食市场体系不健全,价格机制不完善,国有粮食企业政企不分、行为不规范。在现行粮食流通体制下,国有粮食企业经营亏损和财务挂帐剧增,超出了各级财政的承受能力,直接影响经济建设;粮食流通不畅,损害农民利益,挫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目前粮食流通体制方面存在的诸多矛盾已成为影响经济全局的问题,到了非改不可、不改不行、刻不容缓的时候。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重要性,正视困难,面对现实,抓住当前粮食供求状况较好、物价水平稳定的有利时机,齐心协力,克服困难,按照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坚定不移地推进这项重大改革。

当前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核心内容,重中之重是“贯彻三项政策,加快自身改革”,即坚决贯彻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粮食收储企业实行顺价销售和农业发展银行收购资金封闭运行三项政策,加快国有粮食企业自身改革。三项政策和企业改革是相互有机联系的整体;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是保护农民积极性,实行粮食顺价销售的基础;实行顺价销售,是粮食收储企业不发生新的亏损、并逐步消化过去亏损挂帐的关键;收购资金封闭运行,是防止发生新的亏损和挤占挪用,及时足额供应粮食收购资金的保证;加快粮食企业自身改革是更好地执

行三项政策的条件。

统一认识是前提。贯彻、落实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重大举措,是今年经济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原则是“四分开一完善”,即实行政企分开、中央与地方责任分开、储备与经营分开、新老财务帐目分开,完善粮食价格机制。其中重要的一条,是中央与地方责任分开,这是管理体制方面的重要改革,其目的就是要建立和完善在国务院宏观调控下,省政府统一领导的市、县政府分级负责的粮食工作体制。各级、各部门领导必须转变观念,正确认清形势,积极、全面地领会、贯彻国务院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精神,防止和克服可能出现的消极情绪、片面理解的倾向,以充分的信心和积极的姿态投身于这一改革。

狠抓落实是关键。要继续实行省长负责制下的市、县长分级负责制,一级抓一级,层层负责,层层落实。各有关部门要顾全大局,密切配合,各司其职,认真制定落实相关政策,齐心协力推进改革。各级政府要围绕三项政策切实采取措施,特别是在当前要管住收购,规范批发,搞活零售。农村粮食收购主要由国有粮食企业承担,严禁私商和其他企业直接到农民手中收购粮食。各级工商部门和粮食部门要切实搞好粮食收购管理,把好粮食收购准入关。

国有粮食企业要严格执行粮食顺价销售政策,制止扩大粮食亏损挂帐。粮食收购资金严格实行封闭管理,决不允许出现新的挤占挪用。粮食企业的经营机制改革要进一步加大力度,努力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探索适应市场经济规律的发展模式。

组织领导是保证。各级要加强对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领导,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改革总体目标,大力做好宣传,开展调查研究,制定实施细则,推动改革进程,保证粮改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进行。

民以食为天。粮食问题涉及到千千万万老百姓的切身利益,对粮改既要有坚定不移的决心,当断则断的勇气,又要充分考虑到方方面面的利害关系,确保积极稳妥。只要我们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正确决策,认真落实到位,就一定能够将粮食流通体制改革顺利进行下去。■

提高认识 狠抓落实 推进粮食流 通体制改革 向纵深发展

郑尔楚